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敬啟者：

延長A股可轉債相關決議有效期項下可能的關連交易

吾等為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就延長A股可轉債相關決議有效期項下可能的關連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4年4月16日致H股股東的通函(「通函」)所載的董事會函件內，而本函件為通函的一部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採用之辭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閩西興杭、相關關連人士直接及／或透過員工持股計劃的權益於向不特定對象發行A股可轉債下認購A股可轉債可能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因此，延長A股可轉債相關決議有效期將須於股東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吾等謹此提醒閣下注意通函第21至36頁所載的獨立財務顧問函件，當中載有與延長A股可轉債相關決議有效期有關的意見及推薦建議。

經考慮(其中包括)延長A股可轉債相關決議有效期的內容以及獨立財務顧問在上述函件中所述的考慮理由和推薦建議，吾等認為延長A股可轉債相關決議有效期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儘管延長A股可轉債相關決議有效期因其性質而言並非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但吾等認為延長A股可轉債相關決議有效期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相關議案，從而批准延長A股可轉債相關決議有效期。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此 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承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命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福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毛景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常青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文德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薄少川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小敏

謹啟

2024年4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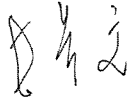
*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此 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承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命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福龍 毛景文 李常青 孫文德 薄少川 吳小敏

謹啟

2024年4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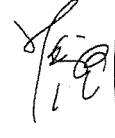
*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此 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承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命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福龍 毛景文 李常青 孫文德 薄少川 吳小敏

謹啟

2024年4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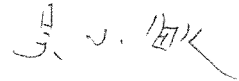
*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此 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承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命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福龍 毛景文 李常青 孫文德 薄少川 吳小敏

謹啟

2024年4月16日

*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